

九經字樣

印
火

羊
犧

新加九經字樣壹卷

右國子監奏得覆定石

經字體官翰林待詔朝

議郎權知沔王友上柱

國賜緋魚袋唐玄度狀

准大和漆年拾貳月伍日

勅覆定九經字體者今

所詳覆多依司業張參

五經文字為准其舊字

樣歲月將久畫點參差

傳寫相承漸致乖誤今
並依字書叅詳改就正
訖諸經之中別有疑闕
舊字樣未載者古今體
異隸變不同如惄據說

文即古體驚俗若依近
代文字或傳寫乖訛今
與校勘官同商較是非
取其適中纂錄為新加
九經字樣壹卷或經典

相承與字義不同者具
引文以注解今刊削有

成請附於五經字樣之

末用證紕誤者其字樣

謹隨狀進上謹具如前

中書閣下

孫國子監

孫奉

あ
宜
候
様
至
准

勅
板
條

開成二年八月十二日様

工部侍郎平章事陳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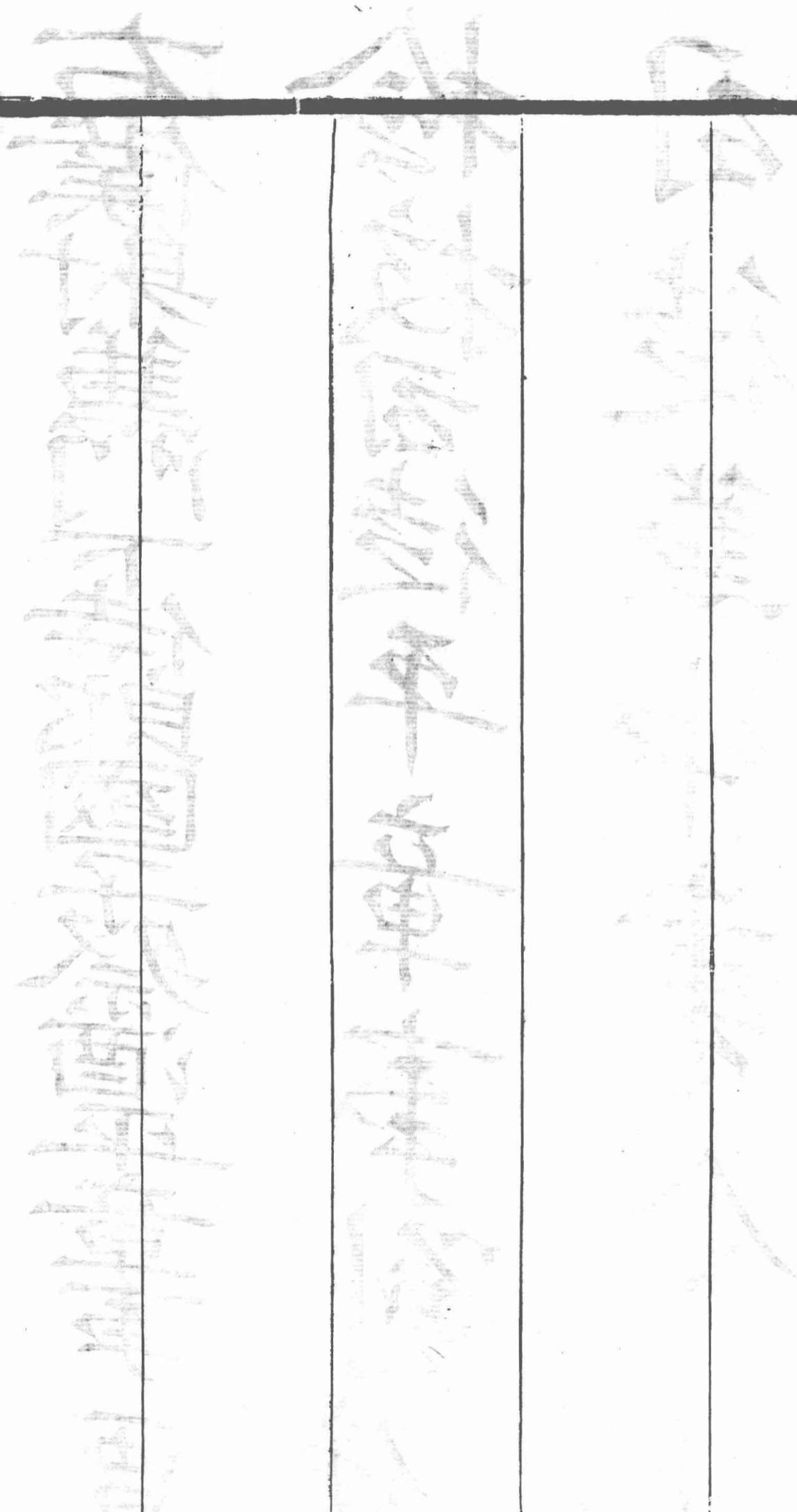
中書侍郎平章事李石

門下侍郎平章事李固言

右儀射萬門下侍郎國子祭酒平章事覃

檢校司徒平章事劉使

司徒萬中書令使



新九經字樣序

覆定石經字體官朝議郎權知泗州司翰林待詔上柱國賜緋魚袋臣唐玄度撰

臣聞秦焚詩書塞人視
聽漢興典籍以廣聰明
伏以龜鳥之文去聖彌

遠點畫訛變遂失本
源今
陞下運契黃虞道崇經
籍觀人文以成俗念鳥跡
之乖方繇是遂微臣之

上請許於國學創立
石經仍令小臣覆定字
體謬當刊校誓盡所知
大曆中司業張參掇衆
字之謬著爲定體号曰

五經文字專典學者實
有賴焉臣今參詳頗有
條貫傳寫歲久或失舊
規今刪補冗漏一以正
之又於五經文字本部

之中採其疑誤舊曰未載
者撰成新加九經字樣
一卷凡七十六部四百
廿一文其偏旁上下本
部所無者乃纂系爲雜辨